

项目验收报告

根据《深圳人工智能应用创新服务中心暨福田区政务数据开放创新实验室运营服务》合同（采购合同编号：2021S010）的约定，我单位对《深圳人工智能应用创新服务中心暨福田区政务数据开放创新实验室运营服务项目》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中电科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提供的货物/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深圳人工智能应用创新服务中心暨福田区政务数据开放创新实验室运营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如有）	
	采购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中标/成交供应商	中电科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成交金额	299 万元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21 年 6 月 25 日至 2022 年 6 月 25 日
	为“深圳人工智能应用创新服务中心暨福田区政务数据开放创新实验室”提供使用场地及管理、运营保障、项目管理、接待与宣传、其他与中心相关的工作等服务，具体如下：			
	（一）、提供使用场地及管理 1、提供场地：提供福田辖区场地，包含办公区、会议区、值班区、成果展示区、休息区及设备区等六大功能区域； 2、场地管理：制定完善的场地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机构入驻流程、场地使用规范等； （二）、运营保障 1、统筹运营：建立专门的运营团队，设立完善的中心运营机制，制定中心运营计划，提供行政事务、来访接待、关系协调、数据对接等服务，为中心安全、发展提供专业化的技术支撑；			

	2、系统运维：负责中心数据和信息安全管理，接入政务外网、视频专网等实现与深圳各政府单位的信息畅通； 3、数据开放：编制福田区数据开放相关的应用规范； （三）项目管理 1、入驻管理：协助政府部门向社会发布人工智能应用需求清单；负责收集入驻申请、协助组织入驻评审、入驻协议签订等事宜； 2、项目跟踪：制定项目全过程管理机制，确保项目的开始到结束形成良性闭环； 3、数据准备：负责对测评数据进行标注，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和视频 （四）接待与宣传 1、现场协调：协助甲方做好中心参观学习的接待工作； 2、现场解说：根据来访领导要求及客户需求，基于中心运营和落地成果的实际情况，制定讲解方案、流程、为来访单位介绍中心建设成效 3、宣传推广：协助甲方做好人工智能应用成果的宣传工作； （五）配合甲方完成其他与本中心相关的工作。			
验收记录	验收分项	验收情况	是否通过	备注
	1. 提供使用场地及管理	合格	是	
	2. 运营保障	合格	是	
	3. 项目管理	合格	是	
	4. 接待与宣传	合格	是	
	5. 其他与中心相关的工作（协助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试点方案组稿）	合格	是	
验收结论	验收结论性意见： 已根据合同要求完成工作，按时输出相关交付物，验收合格。			
参与验收人员	采购单位验收小组成员签字（单位公章）：  2022 年 12 月 1 日			

签字
/盖章

中标/成交供应商参与人员签字（单位公章）：

朱同语 尚岳宇 史国宾



